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批复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1	农村幸福院项目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64.91	64.91	64.91	100.00%	
	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	聂财预指(2024)154号	2024		4.55	4.55	100.00%	
	听力残疾儿童助听器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1.80				
	老人“两项”补贴	聂财预指(2023)113号	2023	0.27	0.27	0.27	100.00%	
	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建设项目	聂财预指(2024)221号	2024		600.00			600.00
2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5.97	5.97	5.02	84.02%	0.95
3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6.13	6.12	5.13	83.70%	1.00
4	孤儿助学工程	聂财预指(2024)154号	2024		5.00	5.00	100.00%	
5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聂财预指(2024)315号	2024		0.60	0.60	100.00%	
6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2.89	0.02	0.02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0.32	0.23	0.23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35.28	35.28	35.28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3)001号	2023	0.66	0.66	0.66	100.00%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批复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128.55	128.55	128.55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204.08	204.08	203.73	99.83%	0.35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71.87	71.87	71.87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17.67	17.67	17.67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001号	2024	106.60	106.60	106.60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费资金(第二批)	聂财预指(2024)65号	2024		54.07	54.07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费资金(第二批)	聂财预指(2024)65号	2024		14.19	14.19	10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资金(第二批)	聂财预指(2024)65号	2024		30.00			30.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镇低保最低生活保障	聂财预指(2024)65号	2024		100.00	100.00	100.00%	0.00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批复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未支出数
	资金（第二批）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临时救助（第二批）	聂财预指（2024）109号	2024		52.00	52.00	100.00%	

现将我局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情况呈上，详细情况见附件。

附件：

1.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2.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3.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4.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孤儿助学金”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5.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军队专业干部补助经费”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6.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聂荣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4月8日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聂荣县民政局

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669.46万元

整体目标：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事业均衡发展，为养老及为弱势群体提供生活保障，全面提升其生活质量与社会参与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村幸福院数
			≥1个
			采购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数
			≥1次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数	≥1个
		农村幸福院项目完成质量	≥90%
	质量指标	采购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100%
	成本指标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下达总资金	≤600万元
		建设农村幸福院支出数	≤69.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经济发展水平	≥85%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669.46万元，其中农村幸福院及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支出69.46万元，剩余600万元是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资金，前期该项目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及项目专户，下一步将按照流程尽快拨付项目资金。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669.46万元，其中农村幸福院及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支出69.46万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事业均衡发展，为养老及为弱势群体提供生活保障，全面提升其生活质量与社会参与度。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建设农村幸福院数	≥1个	1个	
		采购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数	≥1次	1次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数	≥1个	0	前期该项目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及项目专户，下一步将按照流程尽快拨付项目资金。
		质量指标	农村幸福院项目完成质量	≥90%	90%
		时效指标	采购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下达总资金	≤600万元	600万元	
		建设农村幸福院支出数	≤69.46万元	69.4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经济发展水平	≥85%	85%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较好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1%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农村幸福院及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支出69.46万元，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附件2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全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资金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民政局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69.46	69.46	10%		
	地方财政资金	669.46	69.46	10%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及时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事业均衡发展,为养老、为弱势群体提供生活保障,全面提升其生活质量与社会参与度		增进民生福祉,推动社会事业均衡发展,为养老、为弱势群体提供生活保障,全面提升其生活质量与社会参与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农村幸福院数	≥1个	1个	
			采购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数	≥1次	1次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数	≥1个	0	前期该项目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及项目专户,下一步将按照流程尽快拨付项目资金。
		质量指标	农村幸福院项目完成质量	≥90%	90%	
		时效指标	采购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成本指标	及时拨付项目资金	=100%	100%	
	建设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中心食堂项目下		≤600万元	600万元		
	效益	经济效益	建设农村幸福院支出数	≤69.46万元	69.46万元	
		社会效益	提升社会经济发展水平	≥85%	85%	
	满意	服务对象	公共服务水平提升	较好	较好	
说明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91%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按时按区域填报。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聂荣县民政局
转移支付“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5.97万元

整体目标：本项目开展，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降低出行成本，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数	≥132人
			重度肢体残疾人托管人数	≥20人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标准	≤380元/人/月
			重度肢体人托管补贴标准	≤1500元/人/月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了受群人的经济压力	较好
			提升受群人员家庭的生活质量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托养照料等各类服务，提升受益人生活质量，更好地融入社会	较好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残疾人生存环境	较好
			促进资源共享与社会融合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完善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法规	=100%
			使残疾人能够长期、持续地获得专业康复服务	=100%
			受益人满意度	≥90%
			受群家庭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4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共计下达5.97万元，支出5.02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4年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共计下达5.97万元，支出5.02万元，严格合规拨付资金。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本项目开展，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降低出行成本，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数	≥132人	132人	
		重度肢体残疾人人托管人数	≥20人	20人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标准	≤380元/人/月	380元/人/月	
		重度肢体人托管补贴标准	≤1500元/人/月	1500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了受群人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受群人员家庭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托管照料等各类服务，提升受益人生活质量，更好地融入社会	较好	较好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残疾人生存环境	较好	较好	
		促进资源共享与社会融合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完善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法规	=100%	100%	
		使残疾人能够长期、持续地获得专业康复服务	=100%	100%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指标	受益人满意度	≥90%	95%
			受群家庭满意度	≥90%	9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整体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附件2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中央主管部门	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97	5.02	84%		
	地方财政资金	5.97	5.02	84%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分配科学性	情况说明		无	
	下达及时性	分配科学		无		
	拨付合规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使用规范性	拨付合规		无		
	执行准确性	规范使用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执行准确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开展,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降低出行成本,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本项目开展,为残疾人配置辅助器具、为肢体、视力、精神、智力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帮助残疾人得到托养照料;为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发放燃油补贴,降低出行成本,努力提高受助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人数	≥132人	132人	
			重度肢体残疾人托管人数	≥20人	20人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成本指标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标准	≤380元/人/月	380元/人/月	
	重度肢体托管补贴标准		≤1500元/人/月	1500元/人/月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了受助人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受助人员家庭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为残疾人提供康复服务、托养照料等各类服务,提升受助人生活素质,更好地融入社会	较好	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改善残疾人生存环境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资源共享与社会融合	较好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不断完善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法规	=100%	100%	
使残疾人能够长期、持续地获得专业康复服务			=100%	100%		
受益人满意度			≥90%	95%		
		受助家庭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聂荣县民政局 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 补助资金”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6.13万元

整体目标：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肢体矫治手术儿童人数
			≥1人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数	≥10个
	质量指标	五个一进家庭	≥19个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兑现资金	=100%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6.13万元
		五个一进家庭	≤0.96万元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费用	≤3.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残疾人信心，尽快融入社会，感受党和政府的关爱	效果明显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受益人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下达6.13万元，全年支出5.13万元。其中剩余1万元是用于拨付给肢体矫治手术儿童，但由于2024年度没有符合条件的儿童，导致未能兑现。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下达6.13万元，全年支出5.13万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肢体矫治手术儿童人数	≥1人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数	≥10个
			五个一进家庭	≥19个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兑现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 展补助资金	≤6.13万元	6.13万元
		五个一进家庭	≤0.96万元	0.95万元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费用	≤3.5万元	3.5万元
	社会效益 指标	增强残疾人信心，尽快融入社会，感受党 和政府的关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提升受益人满意度	≥90%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整体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资金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民政局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13	5.13	8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13	5.13	84%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及时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数10个,对19名残疾人开展五个一进家庭活动等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肢体矫治手术儿童人数	≥1人	0	2024年全年聂荣县没有符合条件的儿童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数	≥10个	10	
		质量指标	五个一进家庭	≥19个	19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及时兑现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补	≤6.13万元	6.13万元	
			五个一进家庭	≤0.96万元	0.95万元	
	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费用		≤3.5万元	3.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残疾人信心,尽快融入社会,感受党和政府的关爱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满意	服务对象	提升受益人满意度	≥90%	95%		
无						
说明						

个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个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转移支付“孤儿助学金”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5万元

整体目标：确保孤儿获得稳定的经济支持，满足其在日常生活、学习用品、教育学费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使他们能够维持正常的生活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聂荣县2024年享受孤儿助学金的人数
			≥5人
		年度发放总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及时发放孤儿助学金	=100%
		成本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总额
	效益指标		≤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孤儿的基本生活，减轻经济压力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提升孤儿在学习的生活质量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生活的满足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人的满意度	≥95%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4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孤儿助学金下达5万元，全年支出5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4年年中下达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孤儿助学金5万元，并支出全额预算资金，执行率达到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确保孤儿获得稳定的经济支持，满足其在日常生活、学习用品、教育学费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使他们能够维持正常的生活水平。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	数量指标	聂荣县2024年享受孤儿助学金的人数	≥5人	5人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孤儿助学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总额	≤5万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孤儿的基本生活，减轻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孤儿在学习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生活的满足	较好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群人的满意度	≥95%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整体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4月8日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孤儿助学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	5		1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及时			无	
		使用规范性	使用规范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孤儿获得稳定的经济支持,满足其在日常生活、学习用品、教育学费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使他们能够维持正常的生活水平。			2024年为符合条件的5名孤儿发放孤儿助学金。确保孤儿获得稳定的经济支持,满足其在日常生活、学习用品、教育学费等方面的基本需求,使他们能够维持正常的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聂荣县2024年享受孤儿助学金的人数		≥5人	5人	
			年度发放总次数		≥1次	1次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及时发放孤儿助学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		≤5万元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改善孤儿的基本生活,减轻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孤儿在学习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基本生活的满足		较好	较好	
	满意	服务对象	受群人的满意度		≥95%	98%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聂荣县民政局

转移支付“军队专业干部补助经费”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6424.57元

整体目标：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在身份转变和适应地方工作生活的过程中，有基本的经济保障，维持其本人及家庭的正常生活水平，缓解因工作转换可能带来的经济压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人数	≥2人
			年度发放总次数	=12次/年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资金	=100%
		成本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总额	≤0.6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军转干部的的经济压力	较好
			提升军转干部的生活质量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8%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4年军队专业干部补助经费，用于兑现军转干部补助提标部分的资金，支出0.60076万元。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4年军队专业干部补助经费，用于兑现军转干部补助提标部分的资金，支出0.60076万元。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在身份转变和适应地方工作生活的过程中，有基本的经济保障，维持其本人及家庭的正常生活水平，缓解因工作转换可能带来的经济压力。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人数	≥2人	2人
			年度发放总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总额	≤0.64万元	0.6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军转干部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军转干部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长期维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8%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整体目标已完成, 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 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 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 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和退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绩效自评表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0.642757万元	0.60076万元	9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642757万元	0.60076万元	93%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在身份转变和适应地方工作生活的过程中，有基本的经济保障，维持其本人及家庭的正常生活水平，缓解因工作转换可能带来的经济压力。		为2名军队转业干部发放提标资金，确保军队转业干部在身份转变和适应地方工作生活的过程中，有基本的经济保障，维持其本人及家庭的正常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人数	≥2人	2人	
			年度发放总次数	=12次/年	12次/年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发放资金对象符合率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资金	=100%	100%		
	成本指标	军队转业干部补助经费总额	≤0.64万元	0.6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军转干部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军转干部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长期维持	
满意	服务对象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8%	98%		
说明						

无

注：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民政局

2025 年 4 月 8 日



聂荣县民政局

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情况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815.49万元

整体目标：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及时发放救助补助资金，力争对象准确率和资金发放率达到100%，解决基本生活困难，全面推进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	≥178人
			城乡低保人员	≥1888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孤儿	≥37人
			临时救助	≥60户
			绩效指标执行率	≥98%
		质量指标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是否及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815.49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总额	≤396.27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低保支出数	≤396.27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资金支出数	≤254.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的经济压力	较好
			提升困难群众人员的生活质量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5%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共计下达815.49万元，其中包含2023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2024年共计支出785.14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资金30万用于2025年项目上。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2024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共计下达815.49万元，其中包含2023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2024年共计支出785.14万元，及时对困难群众进行救助，兑现资金。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及时发放救助补助资金，力争对象准确率和资金发放率达到100%，解决基本生活困难，全面推进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特困人员	≥178人	178人
		城乡低保人员	≤2050人	1888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孤儿	≥37人	37人
		临时救助	≥60户	61户
		绩效指标执行率	≥98%	96%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及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1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总额	≤815.49万元	815.49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低保支出数	≤396.27万元	396.27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资金支出数	≤254.27万元	254.27万元
	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困难群众人员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较好
		困难群众满意度	≥95%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本年整体目标已完成，下一步按照实际需求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反馈给各科室部门，作为下一步年度预算编制和部门考核的重要参考，激励部门持续改进预算执行效率，绩效自评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六、附件

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聂荣县民政局转移支付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4年度)				
中央主管部门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民政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民政局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815.49	785.14	9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815.49	785.14	96%	
		地方财政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其他资金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及时发放救助补助资金,力争对象准确率和资金发放率达到100%,解决基本生活困难,全面推进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符合条件的困难群众救助对象,及时发放救助补助资金,力争对象准确率和资金发放率达到100%,解决基本生活困难,全面推进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人员	≥178人	178人	12月份各乡镇中清退去世及部分符合条件人员
			城乡低保人员	≥1888人	1888人	
			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及孤儿	≥37人	37人	
			临时救助	≥60户	61户	
		质量指标	绩效指标执行率	≥98%	96%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困境儿童、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资金30万用于2025年项目上。
			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是否符合条件	=100%	100%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100%	100%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总额	≤815.49万元	815.49万元	
		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城乡低保支出数	≤396.27万元	396.27万元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特困人员资金支出	≤254.27万元	254.2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困难群众的经济压力	较好	较好	
			提升困难群众人员的生活质量	较好	较好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享受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较好	较好	
			困难群众生活质量提升可持续性	较好	较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困难群众的满意度	≥95%	98%	
说明	无					

注:1.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